**洞口县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洞口县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位洞口县文昌街道雪峰西路222-A号 。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邵阳市县市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湘办〔2019〕12号)《中共邵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洞口县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市编发(2019〕15号)，制定本规定：洞口县城市公共客运管理办公室更名为洞口县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县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为洞口县交通运输局管理的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设4个内设机构:综合股、安全事务股、出租车事务股、公交事务股，规格为正股级。事业编制10名;核定主任1名，副主任1名，内设机构股级职数4名。

单位的主要职能是：

一、参与拟订全县城市公共客运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编制公交车辆线网规划和设置公交车辆线路。站点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承担城市公共客运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方面相关事务性、服务性工作;承担城市公共客运经营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审验的事务性工作。

三、承担城市公共客运行业服务投诉的处理、协会的业务指导等事务性工作。

四、承担城市公共客运车辆燃油补贴、新能源运营补贴资金的测算、初审和发放等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城市公共客运经营者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和从业人员教育培训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六、承担城市公共客运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和应急处置的事务性工作;参与组织协调战备、抢险、救灾等事务性工作。

七、承担城市公共客运行业统计、信息化建设、科技成果推广运用、节能减排等事务性工作。

八、承办县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二）资金支出管理**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1年预算指标数为26.41万元，实际安排到单位的指标为26.41万元。

2021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0万元。

2021年决算基本支出 35.7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6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基本差异10.1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差异 10.13万元，主要原因绩效奖的发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差异为 0.0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年初没有预算 。

（二）“三公”经费情况

2021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公务接待费

2021年公务接待费为0万元，较上年度节约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单位实有车辆 0辆，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辆。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为 0万元，2020年度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万元，较上年节约 0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年度没有新增公务用车。

（三）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2021年初批复预算的公用经费为0 万元，全年决算公用经费支出为 10.12 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度各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洞财绩【2022】2号）文件（正式文件后发），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2021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方案》，并依据方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对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单位在上级主管部门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我场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为93分，财政支出绩效为良好，主要成绩如下：

1. 预算配置控制较好得13分。其中：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10人/编制10人\*100%=100%，得5分；“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上年度0“三公经费”预算数0.5万）/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6万＝0%，变动率为0%，得8分。

2. 预算执行到位得20分。

（1）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本年追加预算26.41万元-年末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本年追加预算26.41万元)\*100%=100%，得5分。

（2）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26.41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100%=0，得5分，

（3）本年没有新建楼堂馆所按满分计得10分。

3. 预算管理控制较好，但仍需进一步强化。得40分。

（1）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0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0万元）\*100%=0%，得8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0万元）\*100%=0%，计8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0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0万元 ）\*100%=0%，得6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得８分：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相关管理制度有执行，执行力度还待加强，有考核制度，记1分。

（5）资金使用合规性得６分：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县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得5分：一是按规定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4.职责履行得8分：2021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5.履职效益得15分。

（1）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得６分：我单位的各方面工作都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2）机关工作整体满意度得3分：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3分：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78%，得3分。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

根据本次预算评价情况，存在预算绩效申报时，编制的绩效目标不具体，绩效目标未完全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部分绩效指标不清晰、可衡量性差。

（二）内部管理

现有编制不足，各股室人员配置不齐，工作执行不足。

（三）经费保障

请财政根据我局的工作的实际情况，提高年初部门预算额度，加强内部管理，增收节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五、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请财政根据实际情况，提高年初部门预算额度。

（二）进一步堆满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三）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置支出科目，规范财务核算，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洞口县城市公共客运服务中心

2022年7月11日

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单位调查问卷